

典故校勘芻議

——以《冊府元龜（校訂本）》序文為例

季忠平

清代段玉裁《經韻樓集》卷十二《與諸同志論校書之難》稱「校書之難，非照本改字不訛不漏之難，定其是非之難」。古籍校勘時，校勘者要判定任何一處訛奪衍倒，都必須作出令人信服的論證。這種論證，從什麼角度展開都有可能，或憑借歷史事實，或依據邏輯推理，完全視校勘的具體對象而定。本文要揭示的，是通過調查用典這一修辭手段來進行校勘論證的系列個案。

這些個案都來自鳳凰出版社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出版的《冊府元龜（校訂本）》（以下簡稱「校訂本」）。本書作為「南京大學古典文獻研究所專刊」，獲得了「國家『九八五工程』『漢語言文學與民族認同』哲學社會科學創新基地項目」等多個項目的資助。其校訂整理工作由周助初先生主持，南京大學古典文獻研究所承擔完成。陳尚君先生評價此書稱：「這是至今為止中國學者採用新式標點和科學整理方法完成的最為宏大的單本古籍整理工程，也是此部列名宋四大書的空前大類書在宋、明兩代四次刊本以後的一個全新的文本，對於中古文史研究具有極其重大的學術意義。」^①

校訂者以明代崇禎年間黃國琦的建陽刻本為底本，以殘存的兩種南宋時期的蜀刻本為校本，通過大量的校勘工作，訂正了明本中為數眾多的文字訛誤，功不可沒。然而，正如古人所言，「校書如掃落葉，隨掃隨有」，任何一部古籍的校勘，很難說有完善的時候，《冊府元龜》的這個新校訂本當然也不例外。就拿本人通讀過的這部類書各部門的序文來說，便存在著不少校勘方面的疑點，有待進一步推敲。這些序文，據宋晁公武《郡齋讀

書後志》卷二中有關《冊府元龜》的記載，原由參與編寫此書的十五位學者分別撰寫，但書成上呈後，宋真宗以為各序體制不一，因此指定由李維、錢惟演、陳彭年、劉筠、夏竦等五人負責撰寫，再交付楊億釐定。由於這些序文都是由當時一流的文章好手精心撰作而成，因此每一篇都非常講究修辭，如頻繁用典，即大量使用本自先秦兩漢經典的典故詞，便是其明顯的一個特點。校訂者在校訂這些序文時，對這一類詞語的關注似乎不夠充分，因此遺留了不少與用典有關的文字校勘問題有待探討。如果今天要在校訂本的基礎上，從考察用典的角度繼續推進《冊府元龜》的整理工作，那麼，對校訂本的這些序文，至少還可以進一步做以下兩個方面的工作：一是根據典故判定版本異文的是非；二是憑借典故來推求那些並無版本異文的疑誤。下面分別從這兩方面，揭示一些具體的個案，並略作議論。

一、版本有異文，可據典故而判其是非。

〔例一〕於是折珪以慰其心，遣使以達其意，或委質以從命，或修賈以稱藩……（卷二百一十五《閩位部·招懷》，三／二四一一）^②

此卷中華書局影印《宋本冊府元龜》（以下簡稱「宋本」）闕。「折珪」，當從文淵閣四庫全書本（以下簡稱「四庫本」）作「析珪」。「析珪」亦作「析圭」。《漢書·司馬相如傳下》載相如《喻巴蜀》有「故有剖符之封，析圭而爵」句，清王先謙《漢書補注》注此稱：「《周禮·大宗伯》：『以玉作

六瑞，以等邦國：王執鎮圭，公執桓圭，侯執信圭，伯執躬圭。析圭而爵，言分圭而爵之也。此蓋古語。析即分頒之義，非中分為二。王說可信。本書的其他序文，亦有以「析圭（圭）」為典的例子，如卷二百三十九《列國君部·有禮》：「若乃受裂地之封，膺析圭之位。」本文作「析圭」，即為授爵的代稱，正合「招懷」的題旨。

又卷三百四《外戚部·賢行》序（四／三四三七）：「况夫漸潤皇嬪，託屬丹掖，折圭分爵，累紫重金。」以及本書卷七百《牧守部·貪黷》序（八／八〇八二）：「荷折圭剖符之寵，膺百城千里之寄。」前者宋本闕此卷，後者宋本同，這兩處的「折圭」，都應當從四庫本作「析圭」為是，其誤正與本例相同。

〔例二〕蓋所以隆親親以興仁，資蠅蠅而流詠，使其枝葉扶疎，以大庇本根，犬牙相錯，以夾輔王室者也。（卷二百八十二《宗室部·承襲》，四／三一八一）

此卷宋本闕。「蠅蠅」不成詞，當從四庫本作「繩繩」。「繩繩而流詠」，實指《詩經·周南·蠡斯》「宜爾子孫繩繩兮」句，「繩繩」有眾多、不絕之意，正與本序所述宗室承襲事相契合。

〔例三〕與天鵜在梁而濡翼，負且乘而致寇，興積薪之歎，思五鼎之食者，不可同年而語也。（卷三百三十《宰輔部·退讓》，四／三七一八）

此卷宋本闕。「負且乘」，當從四庫本作「負且乘」。《周易·解卦》：「六三：負且乘，致寇至。」後人多以「負且乘」為典，喻指因貪婪而自取敗亡。如宋楊億《武夷新集》卷十三《代樞密陳諫讓表》：「既負且乘，豈致寇以非遙；居高必危，亦疾顛而是懼。」宋鄭獬《鄖溪集》卷十一《謝賜對衣鞍轡馬表》：「蓋器與名非假人之物，而負且乘乃致寇之資。」本文用此典，與上句所用《詩經·曹風·候人》之典相對舉，同樣表示諷刺居非其位者的意思。

〔例四〕况夫三軍之帥，百夫之特，有斬將擐旗之勇，卻適捕虜之

勞，足以經武貞帥，開地斥境。（卷三百七十五《將帥部·褒異》，五／四二四六）

「貞帥」，四庫本同，當從宋本作「貞帥」。《周易·師卦》有「師貞，丈人吉，無咎。《彖》曰：師，眾也；貞，正也。」後人據此以「貞帥」為典，表領軍征戰之意。如《唐大詔令集》卷五十九載《郭子儀東京畿山東河南諸道元帥制》：「但以氛祲未清，軍戎是急，爰求碩德，仗以貞帥，宜承重委，克濟多難。」與本序同屬《將帥部》的其他序文，也有不少用「貞帥」表示領軍作戰之意的例子，如卷四百一十七《將帥部·德義》（五／四七三四）：「用能貞帥經武，翼主庇民。」卷四百二十四《將帥部·死事》（五／四八〇二）：「矧夫處分閫之任，總貞帥之寄，所以式遏寇虐，作固垣翰。」卷四百三十一《將帥部·器度》（五／四八七八）：「通而能暇，是謂能軍，以此貞帥，何用不克？」本序的「貞帥」，應該也不例外。

〔例五〕宜乎錫以土宇，紀之祈嘗者哉。（卷四百一十七《將帥部·受命忘家》，五／四七四五）

此卷宋本闕。「祈嘗」，當從四庫本作「旂常」。《周禮·春官·司常》：「司常掌九旗之物名，各有屬，以待國事。日月為常，交龍為旂……及國之大閱，贊司馬頒旗物：王建大常，諸侯建旂。」後人據此以「旂常」作為與功勳、封賞有關的典故詞。如《唐大詔令集》卷三十九《冊贈渤海王文》：「固以功著旂常，譽光圖史者矣。」唐白居易《白氏長慶集》卷五十《劉總弟約等五人並除刺史賜紫男及姪六人除贊善洗馬衛佐賜緋同制》：「茂勳大節，書於旂常。」宋王禹偁《小畜集》卷十六《李氏園亭記》：「屢有軍功，銘於旂常。」上揭用例都與「紀之旂常」相類似，可作參證。

這裡順便說明一下，本書同卷《將帥部·不顧親》序（五／四七四二）有「宜乎錫以茅土，紀之旂嘗者矣」一句，其中的「旂嘗」，也以從四庫本作「旂常」為宜。雖然古書有「嘗」「常」相通的例子，但大多限於副詞的情況，與旗子相關的這個意義的「常」，古人一般是不寫作「嘗」的。

〔例六〕自昔兵車之會，資扉之給，曷嘗不以宿飽為念哉！（卷四百八十五《邦計部·濟軍》，六／五四九七）

「資扉」，四庫本同，當從宋本作「資扉」。「資扉」出自《左傳·僖公四年》：「若出於陳鄭之間，共其資糧扉屨，其可也。」其中「扉」字意為草屨。後人據此多以「資扉」指軍用物資，如唐李商隱《李義山文集箋註》卷五《為絳郡公上崔相公啟》：「有南遷之降虜，有西出之成師，資扉所供，饋牽之備，未嘗造次，敢怠躬親。」又如《文苑英華》卷五百八十七載唐元錫《蘇州刺史謝上表》：「况路潛逆孽，許出全師，繫此州兵，橫制賊境，兼聲勢之任，有資扉之須。」宋代人對《左傳》的這段話當然也不會陌生，就拿最後審定本書各序的楊億來說，《宋史·楊億傳》載其疏文便有：「自曹光實、白守榮、馬紹忠及王榮之敗，資糧扉屨，所失至多。」因此，《冊府元龜》的序文中用「資扉」這種具有典故意味的詞也在情理之中。

〔例七〕乃有失稽古之意，違詳審之理，或敘述漏略，或高下非宜，既不切於事機，且有辱於編命。（卷五百五十三《詞臣部·謬誤》，七／六三三二）

校訂本於「編命」下出校記：「編，原作『綸』，據宋本改。」今檢宋本，其字殘損，是作「編」還是作「綸」不容易分辨。「編命」不成詞，此處當依底本及四庫本作「綸命」。《禮記·緇衣》有「王言如絲，其出如綸；王言如綸，其出如綽」，後人據此以「綸命」代指皇帝詔書、詔旨。如宋王溥《唐會要》卷五十七《翰林院》：「故事：中書以黃白二麻為綸命輕重之辨。」宋王禹偁《小畜集》卷二十四《為兵部尚書謝恩表》：「豈謂尊號皇帝陛下特頒綸命，俾佐鼎司，職在弼諧，事關理亂。」宋蘇頌《蘇魏公文集》卷四十《謝尚書左丞》：「進貳鼎司，豈瑣才之宜稱；遜辭綸命，荷中札之批還。」詞臣職掌詔書，故本序以「綸命」為皇帝詔令之典。

〔例八〕夫居專城之任，責共守之功，既須才賢，必資果斷，乃可

以外申幹國之力，內成庇民之術者也。（卷六百九十八《牧守部·儒劣》，八／八〇六二）

「共守」，庫本同，校訂本出校記：「守，宋本作『理』。」疑此處當從宋本作「共理」為得作者意。「共理」，實即「共治」，乃宋人沿用唐人諱改之詞。所謂「共治」，本自漢宣帝所言。《漢書·循吏傳》載：「及至孝宣，繇仄陋而登至尊……及拜刺史守相，輒親見問，觀其所繇，退而考察所行，以質其言，有名實不相應，必知其所所以然。常稱曰：『庶民所以安其田里而亡歎息愁恨之心者，政平訟理也。與我共此者，其唯良二千石乎。』」後人遂創「共治」一詞以引此事，用為良牧守之典。如《晉書·劉波傳》載波上疏：「昔漢宣有云：『與我共治天下者，其惟良二千石乎！』」（《南齊書·虞玩之傳》載玩之上表：「古之共治天下，唯良二千石。」唐白居易《白氏長慶集》卷五十五《除裴回同州刺史制》：「况征賦猶重，人庶未康，實望良才，與之共治。」亦有因避高宗李治之諱而改稱「共理」以指此典者，如《唐大詔令集》卷一百載景雲元年十一月《揀擇刺史制》：「且共理天下者，在良二千石。」其詞在唐代通行既久，宋人也遂沿用。如宋楊億《武夷新集》卷七《送集賢李學士員外知歙州序》：「四十歲專城而居，雖盡美矣；二千石與我共理，厥惟勉旃。」宋包拯《包孝肅奏議集》卷三《請選用提轉長吏官》：「昔漢宣帝曰：『與我共理天下者，其惟良二千石乎。』其中最值得玩味的，是負責《冊府元龜》各篇序文最終定稿的楊億的例子，其文以「專城」與「共理」對舉，與本序宋本的文字若合符契。

〔例九〕夫家陪攸設，命曰諸侯之臣；德用克彰，乃為臣室之慕。（卷七百三十七《陪臣部·賢德》，九／八五〇八）

「臣室」，校訂本出校記：「臣，原作『巨』，據宋本改。」四庫本與底本同，此當以作「巨室」為是。《孟子·離婁上》：「為政不難，不得罪於巨室。巨室之所慕，一國慕之。」趙岐注：「巨室，大家也，謂賢卿大夫之家。」本序以「巨室之慕」為典，切合題旨，正所以說陪臣之賢德。

〔例十〕愛動子衿之刺，聿興牆面之謫。（卷八百二十一《總錄部·晚學》，九／九四三九）

「子衿」，當從宋本、四庫本作「子衿」。此「子衿」指《詩經·鄭風·子衿》篇。詩序稱此詩乃「刺學校廢也」，後人據此多以「子衿」用為廢學之典。如《晉書·馮跋載記》載跋下書：「自頃喪難，禮崩樂壞，閭閻絕諷誦之音，後生無庠序之教，子衿之歎，復興于今。」《宋書·武帝紀下》載武帝永初三年正月乙丑詔：「遂令學校荒廢，誦讀蔑聞……後生大懼於牆面，故老竊歎於子衿。」本序以「子衿之刺」為典，與下文典出《尚書·周官》之「牆面之謫」相駢，皆指廢學，與上揭宋武帝詔文很相似。

〔例十一〕或化流於千里，或仁洽於一國。（卷八百二十《總錄部·立祠》，十／九五四〇）

「一國」，四庫本同，當從宋本作「一同」。《左傳·襄公二十五年》：「且夫天子之地一圻，列國一同，自是以衰。」杜預注「一同」曰「方百里」。本書序文，往往以「一同」為典，稱方圓百里之地。如卷二百三十五《列國君部·建國》（三／二六二〇）：「大者著乎賜履，小亦僅乎一同，藩屏輔衛，於是乎在。」卷七百一《令長部·總序》（八／八〇九五）：「夫一同之地，有社稷焉，有吏民焉。」卷七百一《令長部·選任》（八／八〇九六）：「令長參五等之列，列一同之政，苟非選任，曷補風化？」卷七百七《令長部·貪黷》（八／八一五五）：「一同之地，禍福所由；百乘之賦，豐約斯繫。」以修辭而言，本文既與「千里」相對，自是以作「一同」為勝。

〔例十二〕雖復繁於簿領，終靡厭於官曹。政經是勤，吏事攸攝，幹蠱之調，茲亦足稱。在公之心，於焉是取。（卷八百四十四《總錄部·勤幹》，十／九八一二）

「幹蠱」，宋本字跡模糊，不可明辨，當從四庫本作「幹蠱」。《周易·蠱卦》初六：「幹父之蠱，有子，考無咎。」後人據此以「幹蠱」表示子承父業或勤於事功之意。即如本書序文，也多有其例，如卷六百二十六《環

《衛部·總序》（七／七二四〇）：「此乃副類能之選，著幹蠱之譽，勤勞以奉上，嚴毅以居位。」卷六百六十五《內臣部·總序》（八／七六六五）：「其有宣翊佐之績，著討伐之効，彰幹蠱之業，擅薦能之美。」卷七百一《令長部·選任》（八／八〇九六）：「若非務其幹蠱，守以廉勤，恕察民情，精深理道，則曷能與於此哉。」卷七百五十一《總錄部·總序》（九／八六八二）：「勵清白之節，勤幹蠱之業。」所揭末條，既與本文同在一部之內，雖有總序小序之別，縱未必為一人所寫，然其意義相近，尤足參證。

二、版本無異文，可藉典故而推其正誤。

〔例一〕雖復舉八議之典，蒙三宥之惠，煩一尺之詔，屈廷尉之請，猶或長惡不悛，罔顧顛覆，以至遷削土宇，陷於不義。（卷二百九十七《宗室部·譴讓》，四／三三四三）

此卷宋本闕。「一尺」，四庫本同。「一尺」疑為「尺一」之誤倒。漢代用長一尺一寸之簡牘書寫詔書。《史記·匈奴列傳》載「漢遺單于書，牘以尺一寸。」《後漢書·李雲傳》載雲上書，中有「尺一拜用，不經御省」句，李賢有注：「尺一之板，謂詔策也。見《漢官儀》。」後人據此以「尺一」為詔書之典。如南朝陳徐陵《報尹義尚書》：「所以降尺一之書，馳輜軒之使。」《唐大詔令集》卷一百二十一《復田承嗣官爵制》：「以下尺一之詔，徵縣道之師。」宋人亦用此典，即如本書卷四百五十《將帥部·譴讓》（五／五〇七六）序文，亦有「是以頒尺一以致語，遣使者以問狀。」

〔例二〕用宣戒詔，克貞師律。（卷四百五十四《將帥部·豪橫》，五／五一〇三二）

此卷宋本闕。「戒詔」，四庫本同。疑此當是「戎昭」形近之訛。「戎昭」出自《左傳·宣公二年》：「戎昭果毅以聽之之謂禮」，後人據此以「戎昭」寓領軍、征戰、軍威諸義。即以宋代人為例，如宋徐鉉《騎省集》

卷七載《魏王宣州大都督制》：「當畿服之地，則任輔翊之重；有戎昭之績，乃增督護之威。」又如同為本書之序，卷三百七十《將帥部·忠》（五／四一八）：「若乃任以牙爪，委以心膂，總戎昭之寄，當帥臣之重。」卷四百一十四《將帥部·赴援》（五／四六八九）：「摧猛敵以遏寇虐，驅黠虜以寧疆場，戎昭克振，戰功以成。」卷四百四十一《將帥部·敗衄》（五／四九七〇）：「若乃奉戎昭之寄，任素厲之威。」卷四百四十五《將帥部·逗撓》（五／五〇一八）：「夫膺闔外之寄，總戎昭之重，固當決機制勝，因時乘便，摧堅履險以思克敵。」上揭諸序與本文同屬《將帥部》序文，可相印證。

〔例三〕豈有斗筭微器，濫鼎鼐之用；樸樛庸才，荷梁棟之任？由是彼已興刺，代斲致諂。（卷三百三十五《宰輔部·不稱》，四／三七七三）

此卷宋本闕。「彼已」當是「彼己」之訛。檢黃國琦刻本作「己」，四庫本作「已」。我們知道，「己」「已」「巳」是三個意義截然不同的詞，但古書無論寫本還是刊本，三字的形體卻往往不加區分，須憑上下文判定究為何字。「彼己」「彼已」皆不成詞，唯有作「彼己」為得實。「彼己」通「彼其」，《詩經·曹風·候人》有「彼其之子，不稱其服」，《左傳·僖公二十四年》引作「彼己」，後人據此以「彼己」為典，譏刺才德與職位不相稱者。如《三國志·魏志·陳思王傳》載曹植《求自試表》：「今臣無德可述，無功可紀，若此終年，無益國朝，將挂風人彼己之譏。」本文「彼己興刺」，與下句典出《老子》之「代斲致諂」相駢，應視作用《候人》之典。

〔例四〕所謂勸稽以固本，原生以利人，斯之謂矣。（卷七百三《令

長部·勸課》，八／八二二）

此卷宋本闕。「原生」，四庫本同。「原生」於文義無取，疑為「厚生」之形訛。「厚生」，語出《尚書·大禹謨》：「正德、利用、厚生惟和。」孔穎達疏：「厚生，謂薄征徭，輕賦稅，不奪農時，令民生計溫厚，衣食豐

足，故所以養民也。」本書他部之序，每以「厚生」為典，如卷一百一十五《帝王部·籍田》（二／二五二）：「且以訓化天下，使民厚生而勤業也。」卷一百九十八《閭位部·節儉》（三／二二二）：「厚生而務本，克己以率下。」卷六百八十一《牧守部·謠頌》（八／七八四六）：「厚生以興利，遏強以去惡。」卷六百八十四《牧守部·課最》（八／七八七七）：「亦未有不邁德敦教，厚生美俗，而致尤異之課者矣。」其中尤以卷六百七十八《牧守部·勸課》（八／七八一六）：「《書》曰厚生以養民。」一句，文義最與本序相近，足資參證。

〔例五〕走原之鹿，逐之者非一；止室之鳥，瞻之者靡定。（卷四百五十三《將帥部·翻覆》，五／五〇九一）

此卷宋本闕。「止室之鳥」，四庫本作「止室之鳥」。此疑當作「止屋之鳥」。《詩經·小雅·正月》有「瞻烏爰止，于誰之屋」，鄭玄箋：「視烏集於富人之屋，以言今民亦當求明君而歸之。」《詩經》此「屋」字，用其本義，即今日所謂「屋頂」，而「室」則無此義。烏鴉停在屋頂，方可為人所瞻見，入於室中，則不可見矣。上句「逐鹿」用《史記·淮陰侯列傳》之典，此句與之相對，均表示形勢未定之意，似當用《正月》「瞻烏」之典，以作「止屋之鳥」為宜。以對仗而言，「烏」與「鹿」均為具體動物之專名，對仗工整；而「鳥」則為表示類屬之通名，與「鹿」不侔。

〔例六〕流徙者加之存撫，夭折者與之藏斂。（卷一百四十六《帝王部·恤下》，二／一六二九）

校訂本出校記稱：「折，原誤作『札』，據宋本改。」今檢宋本、四庫本、明刻本實無異文，其字皆作「札」。其實作「夭札」未必有誤。《左傳·昭公四年》：「癘疾不降，民不夭札。」杜預注此稱「短折為夭，夭死為札。」「夭札」一詞，宋代人亦有用例，如田錫《咸平集》卷十二《問喘牛論》：「理道成則兆民悅，則富且壽，故民無怨嗟愁憤、悲傷夭札。」今人多見「夭折」而罕用「夭札」，雖二詞意義相近，但此處似宜從宋本作「夭

札」，以存古書原貌。

以上所揭，是筆者通讀《冊府元龜》（校訂本）各部門序文所發現的涉及典故的部分校例。筆者對這些例子所作的論證，雖然恪守先賢言必有徵的教訓，但其中或許也難免疏漏。通過這些例子，可以看出校訂本的文本中遺留了不少與典故相關的校勘問題。事實上，筆者在考察《冊府元龜》序文的用典時所發現的校訂本中遺留的此類校勘問題，數量遠不止上揭諸例，不僅如此，因為同樣的原因，校訂本序文還存在著不少涉及典故的句讀問題。通過對上揭諸例的調查論證，筆者以為至少有以下兩個方面值得引起關注。

其一是對四庫本校勘價值的認識。

根據校訂本書前所列《校點說明》可知，在本書的校訂過程中，四庫本只是參校本。這種處理，一定程度上體現了當今學界對於四庫本校勘價值的認識。實際上，現在看來，四庫本之書，雖然不免有傳鈔之誤以及出於政治原因的篡改，但其時正當清代考據學鼎盛之際，從事四庫全書校勘工作的，至少有相當一部分是象戴震這樣的飽學之士，因此，其書所展現的當時學者的校訂成果，時至今日依然具有很高的學術價值，切不可以其為四庫本而一概輕易抹殺。

本人往年曾校勘唐許嵩《建康實錄》一書，即以文淵閣四庫全書本與其祖本宋紹興本作對校，發現四庫館臣校正宋本之誤處為數不少。現在只就《冊府元龜》各部序文所涉及典故的文字來看，通過將四庫本與宋刻本、明刻本作校勘，可以清楚地看出，這幾種刻本特別是明刻本中的這一類訛誤，有不少已在四庫本中得到校正。校訂本的整理者如果能將四庫本作為重要校本，與底本作完全的對校，那麼底本上這些涉及典故的訛誤有相當一部分便可以被發現。至少在校正涉及典故的文字訛誤方面，《冊府元龜》四庫本體現了包括四庫館臣在內的前輩學者的校勘成果，今天要對《冊府

元龜》作整理，這些成果依然具有不可或缺的參考價值。

其二是今天如何更好地從事涉及典故的校勘工作。

以《冊府元龜》的整理而言，包括四庫館臣在內的前輩學者之所以能比今天整理者更多地發現、更好地解決明黃國琦刻本中的涉及典故的訛誤^⑤，乃是因為時代讓他們擁有了一個較為明顯的優勢。眾所周知，因為時代的原因，與今天的整理者相比，前輩學者們普遍對於典故所依據的源文獻更為熟稔，對於典故的運用更容易作出判斷。這大概是今天的學者不得不承認的一個事實。

有鑒於此，筆者以為今天的學者在整理古典文獻特別是那些修辭意味強烈的文章時，對於可能涉及用典的文字，應該引起足夠的重視。從形式上看，典面文字是聯繫典源的重要依據，典面文字如果有誤，便很可能無法指向典源，用典也就不再成立。導致用典不成立的訛文，往往不僅其自身不能成詞，亦會令所在句子的意義變得難於索解，如上揭「蠅蠅」「祈嘗」「子矜」「幹蟲」等等。這種令人費解的文字，熟悉典故的前輩學者一看便可知其錯誤所在，但對今天的整理者來說，則往往成為了挑戰，這也正是今天從事文獻整理的工作重點，無論如何不能輕易放過，否則難辭「以其昏昏使人昭昭」之譏。對於一些似是而非的異文，也應該引起足夠的警惕。例如上揭「編命」「資扉」「一國」「折珪」「共守」「臣室」等例，必須對與之相對應的異文作深入細致的考察，盡力糾正來自傳鈔過程的文字訛誤，恢復文本的原貌，以使這些用典得以表達更深刻的意義，不致埋沒作者的良苦用心。

校正涉及典故的文字訛誤，關鍵在於對相關典故的判定。如上所述，因為時代的差異，今人已很難如四庫館臣那樣，憑借對經典的熟悉，即可輕易地對典故作出判斷。古典文獻中的用典，永遠會對整理者提出學習經典文獻的要求。今天的學者應該通過加強學習，盡量縮小與前輩學者在文獻熟悉程度上的差距。不過，另一方面，時代的差異也並非意味著，與四

庫館臣那樣的學者相比，今天的整理者完全處於劣勢。新的時代也讓我們獲得了前輩學者難以企及的優勢，這種時代優勢的表現之一，便是電子文獻的檢索。在典故校勘方面，電子文獻檢索可以在發現異文、判斷用典、追索典源、尋求參證等方面，為今天的整理者提供不可或缺的重要幫助。如果今天的整理者能在文獻學習與電腦運用兩個方面同時下功夫，那麼，在典故校勘這一點上，趕上甚至超越前輩學者，也許並非完全沒有可能。

注

- ① 見《古代類書整理的重大收獲——評校訂本〈冊府元龜〉》載《古典文獻研究》第十一輯，南京大學古典文獻研究所主辦，鳳凰出版社，二〇〇八年一月。

- ② 本文所論及的典故詞，大多也可稱為「語典詞」，有關這一類詞，可以參考拙著《中古漢語語典詞研究》（學林出版社，二〇一三年十月）。

- ③ 本文所舉例文文字、句讀皆取準校訂本，並括注卷數、部門、所在校訂本冊數及頁碼，以便覆核。

- ④ 「天」字於文義無取，當從四庫本作「夫」。

- ⑤ 「語」，四庫本作「詰」，於義為長。

- ⑥ 「彼己」，中華書局點校本作「彼其」，此據武英殿本。

- ⑦ 拙文《四庫全書校勘管窺》對此有所論述。載《古籍研究》二〇〇三年第三期。

- ⑧ 據文淵閣本《四庫全書總目》卷一百三十五記載，《四庫全書》中的《冊府元龜》版本為「內府藏本」。據邵懿辰《四庫簡明目錄標注》等書所記，可知乾隆時該書完整的版本應當源出明代黃國琦刻本，因此，《冊府元龜》文淵閣四庫全書本與黃國琦刻本所不同的文字，除了傳鈔之誤外，都可以視作包括四庫館臣在內的後人對黃國琦刻本的校改。

（中國 復旦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副教授）